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文件

烟开〔2022〕26号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 关于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的通知

各街道（镇）办事处（政府），直属各部门、单位，中央、省、市属驻区各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明晰行政许可权力边界，规范行政许可运行，为企业群众打造更加公平高效的审批环境，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和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的通知》（国办发〔2022〕2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行行政许

可事项清单管理的通知》（鲁政发〔2022〕10号）和《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的通知》（烟政发〔2022〕14号）要求，现公布《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年版）》（以下简称《清单》），并就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构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体系

（一）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化管理。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全部纳入清单管理，清单之外一律不得违法实施行政许可。管委办公室作为全区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的牵头机构，负责组织、督促各部门（单位）认真执行《清单》。《清单》包含事项名称、主管部门、实施机关、设定和实施依据等基本要素，各基本要素不得超出上级清单范围，确保事项同源、统一规范。实行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的事项，按照本《清单》确定的实施机关执行。

（二）制定完善行政许可实施规范。2022年10月底前，对《清单》内事项逐项编制行政许可实施规范。各区级主管部门负责根据全省统一的实施规范，进一步细化完善并向社会公布。上级主管部门已经明确的实施要素，要严格与上级保持一致，或者作出有利于行政相对人的优化调整。

（三）更新优化行政许可办事指南。2022年11月底前，各行政许可实施机关负责会同主管部门依照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和实施规范更新调整办事指南，同步在相关业务办理系统、政务服务

大厅等平台 and 场所进行更新，并汇集至全国行政许可管理系统，做到线上线下同源发布、同步更新、内容一致。办事指南一经公布，必须严格遵照执行，不得随意增加许可条件、申请材料、中介服务、审批环节、收费、数量限制等，不得超时限办理行政许可，但可以作出有利于行政相对人的合理优化调整。

二、加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运用

（一）做好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动态管理。建立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动态管理机制，及时更新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实施规范和办事指南，确保清单与法律法规规章的“立改废”及时有效衔接，与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决策协调联动。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互联网+监管”事项清单、投资项目审批事项清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清单等涉及的行政许可事项，要与本《清单》保持一致，确保《清单》权威。

（二）坚决杜绝变相设定行政许可。司法行政部门要加强对各类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对变相设定行政许可或者增设行政许可条件的，要予以纠正，并按照规定程序处理。

（三）严肃清查整治变相实施许可。严格落实清单之外一律不得违法实施行政许可的要求。在行政许可事项清单之外，行政机关和其他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不得以备案、证明、目录、计划、规划、指定、认证、年检等名义，要求行政相对人经申请获批后方可从事特定活动。审改牵头机构要会同司法行政等部门，加大清理整治工作力度，防止扩大审批范围、实施变相行

政许可等行为。对实施变相行政许可的，要通过停止实施、调整实施方式、完善设定依据等予以纠正。

（四）依法依规守牢监管底线。严格依照法律法规、“三定”规定和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方案，确定行政许可事项的监管主体和监管职责。对多部门共同承担监管职责的事项，主管部门应当会同相关部门实施综合监管。有关部门之间就监管主体存在争议的，报管委决定。对清单内的许可事项，要按照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科学划分风险等级，明确监管重点，实施有针对性、差异化的监管政策。对国务院工作部门制定的监管规则 and 标准，各监管主体要严格执行。对划转至行政审批服务局实施的行政许可事项，要及时组织修订审管衔接备忘录，依法界定相关部门及综合执法机构之间的职责关系，逐项理顺职责分工，明确职责边界，确保审批监管工作有效衔接。对上级调整实施层级至我区的行政许可事项，要严格落实上级监管主体、监管职责、监管规则 and 标准等有关规定，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业务培训，加强监督检查。对取消或许可改为备案的事项，各主管部门要逐项制定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措施，防止监管缺位。

（五）优化线上线下审批服务。各主管部门和实施机关要依托全国行政许可管理系统和“爱山东”政务服务平台事项管理系统，推动同一事项在不同地区、层级和业务系统同要素管理、同标准办理。按照“网上办理优先、线上线下并行”要求，规范线

上办事服务，统一网上办事入口，优化网上办事指引，提升网上办理深度；优化线下服务功能，规范政务服务场所设置，建立健全帮办代办服务体系，持续做好无障碍设施建设；强化线上线下审批服务深度融合，推动审批服务业务全流程模块化改造，切实提升企业和群众获得感、满意度。

三、保障行政许可事项清单落实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配齐配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力量，持之以恒抓好贯彻落实。要坚持系统思维，统筹推进行政许可事项等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及时研究解决问题，确保行政许可事项清单落实落地、发挥实效。

（二）做好工作衔接。各主管部门要积极对接上级主管部门，根据上级要求切实做好本部门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工作；各主管部门、实施机关，要在省市主管部门的指导下，结合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实际，明确细化相关要素。

（三）强化监督问效。审改牵头机构要加强对行政许可事项清单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组织开展对行政许可事项实施情况的动态评估。依托“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管委门户网站等主动接受社会监督。要会同司法行政部门

加强行政许可执法监督，对违法设定实施行政许可、实施变相许可、落实清单管理工作不到位等问题，责成有关部门限期整改；对于情节严重的，依法依规追责问责。

附件：烟台开发区(自贸区烟台片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年版)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

2022年8月30日

附件

烟台开发区（自贸区烟台片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年版）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	烟台开发区 工委办公室	延期移交档案审批	烟台开发区工委办公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	
2	烟台开发区 工委组织部	宗教活动场所筹备 设立审批	烟台开发区工委组织部 (初审省民族宗教委事 权事项); 烟台开发区工 委组织部(初审市民族宗 教局事权事项)	《宗教事务条例》	
3	烟台开发区 工委组织部	宗教活动场所设立、 变更、注销登记	烟台开发区工委组织部	《宗教事务条例》	
4	烟台开发区 工委组织部	宗教活动场所内改 建或者新建建筑物 许可	烟台开发区工委组织部 (初审省民族宗教委事 权事项); 烟台开发区工 委组织部(初审市民族宗 教局事权事项); 烟台开 发区工委组织部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国宗发〔2018〕11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5	烟台开发区 工委组织部	宗教临时活动地点 审批	烟台开发区工委组织部	《宗教事务条例》	
6	烟台开发区 工委组织部	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境外捐赠审批	烟台开发区工委组织部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国宗发〔2018〕11号)	
7	烟台开发区 工委组织部	华侨回国定居审批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初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 《华侨回国定居办理工作规定》(国侨发〔2013〕18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8	烟台开发区 工委组织部	事业单位登记	烟台开发区 工委组织部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中央编办发〔2014〕4号)	
9	烟台开发区 工委宣传群团部	文艺表演团体设立 审批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0	烟台开发区 工委宣传群团部	营业性演出审批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文化部令第47号公布，文化部令第57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1	烟台开发区 工委宣传群团部	娱乐场所经营活动 审批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2	烟台开发区 工委宣传群团部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 业场所筹建审批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3	烟台开发区 工委宣传群团部	互联网上网服务经 营活动审批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4	烟台开发区工委宣传群团部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许可	烟台开发区管委（由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承办，征得上一级文化和旅游部门同意）；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山东省文物保护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5	烟台开发区工委宣传群团部	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措施审批	烟台开发区工委宣传群团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6	烟台开发区工委宣传群团部	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属于国家所有的纪念建筑物或者古建筑改变用途审批	烟台开发区管委（由烟台开发区工委宣传群团部承办，征得上一级文化和旅游部门同意）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7	烟台开发区工委宣传群团部	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	烟台开发区工委宣传群团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8	烟台开发区工委宣传群团部	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国有馆藏文物审批	烟台开发区工委宣传群团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9	烟台开发区 工委宣传群团部	博物馆处理不够入 藏标准、无保存价值 的文物或标本审批	烟台开发区 工委宣传群团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0	烟台开发区 工委宣传群团部	对尚未被认定为文 物的监管物品审核	烟台开发区 工委宣传群团部	《山东省文物保护条例》	
21	烟台开发区 工委宣传群团部	举办广播电视节目 交流、交易活动审批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工 委宣传群团部(受省广电 局委托实施)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 —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22	烟台开发区 工委宣传群团部	广播电视专用频段 频率使用许可	烟台开发区工委宣传群 团部(受理广电总局事权 事项并逐级上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23	烟台开发区 工委宣传群团部	广播电台、电视台设 立、终止审批	烟台开发区工委宣传群 团部(受理广电总局事权 事项并逐级上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4	烟台开发区 工委宣传群团部	广播电台、电视台变更台名、台标、节目设置范围或节目套数审批	烟台开发区工委宣传群团部(受理广电总局事权事项并逐级上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25	烟台开发区 工委宣传群团部	乡镇设立广播电视站和机关、部队、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站审批	烟台开发区工委宣传群团部(初审省广电局事权事项)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广播电视站审批管理暂行规定》(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32号)	
26	烟台开发区 工委宣传群团部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许可	烟台开发区工委宣传群团部(初审省广电局事权事项)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暂行办法》(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60号公布,广播电视总局令第10号修正) 《广电总局关于设立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机构审批事项的通知》(广发〔2010〕24号)	
27	烟台开发区 工委宣传群团部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审批	烟台开发区工委宣传群团部(初审省广电局事权事项)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8	烟台开发区 工委宣传群团部	出版物零售业务经 营许可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出版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9	烟台开发区 工委宣传群团部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 审批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 务局（受省电影局委托实 施）；烟台开发区行政审 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 《电影管理条例》 《外商投资电影院暂行规定》（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商务部、文化部令第21号公布，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51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64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30	烟台开发区 工委政法委	律师执业、变更执业 机构许可（含香港、 澳门永久性居民中 的中国居民及台湾 居民申请律师执业、 变更执业机构）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工 委政法委（受委托实施部 分省司法厅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31	烟台开发区 工委政法委	律师事务所及分所 设立、变更、注销 许可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工 委政法委（受省司法厅委 托实施）；自贸试验区烟 台片区工委政法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 —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烟台市政府关于下放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烟政 发〔2022〕1号）	
32	烟台开发区 经发科创局	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核准（含国发〔2016〕 72号文件规定的外 商投资项目）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 务局（受委托实施部分省 发展改革委事权事项）； 烟台开发区管委（由烟台 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承办）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 知》（国发〔2016〕72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 定》（省政府令第333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山东省 2017年本）的通知》（鲁政发〔2017〕31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 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33	烟台开发区 经发科创局	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节能审查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16 年第 44 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 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 号）	
34	烟台开发区 经发科创局	境外投资项目许可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行 政审批服务局（受委托实 施部分省发展改革委事 权事项）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 年本）的通 知》（国发〔2016〕72 号） 《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17 年第 11 号）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 —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 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35	烟台开发区 经发科创局	外国人来华 工作许可	自贸试验区 烟台片区经发科创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 《中央编办关于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职责分工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8〕97号） 《国家外国专家局关于印发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服务指南（暂行）的通知》（外专发〔2017〕36号） 《烟台市政府关于下放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2〕1号）	
36	烟台开发区 经发科创局	稀土矿山开发、稀土 冶炼分离和深加工 项目核准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 务局（受省工业和信息化 厅委托实施）；自贸试验 区烟台片区行政审批服 务局（受省工业和信息化 厅〔省国防科工办〕委托 承办）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号）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333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37	烟台开发区经发科创局	在电力设施周围或者电力设施保护区内进行可能危及电力设施安全作业审批	烟台开发区经发科创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38	烟台开发区经发科创局	新建不能满足管道保护要求的石油天然气管道防护方案审批	烟台开发区经发科创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39	烟台开发区经发科创局	可能影响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的施工作业审批	烟台开发区经发科创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40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综合协调和制度创新局	从事拍卖业务许可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综合协调和制度创新局（受省商务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 《拍卖管理办法》（商务部令 2004 年第 24 号公布，商务部令 2019 年第 1 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 333 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41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 设计文件审批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市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工作的通知》（烟政字〔2020〕43号）	
42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取水许可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43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河道管理范围内特 定活动审批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办法》（省政府令第19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市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工作的通知》（烟政字〔2020〕43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44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河道采砂许可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办法》（省政府令 19 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 号）	
45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 号）	
46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修建水库审批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市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工作的通知》（烟政字〔2020〕43 号）	
47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 废除围堤审批	烟台开发区管委（由烟台 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 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48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 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49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坝顶兼做公路审批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64号）	
50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大坝管理和保护范 围内修建码头、渔塘 许可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市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工作的通知》（烟政字〔2020〕43号）	
51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洪水影响评价类 审批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52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利用堤顶、戗台兼做 公路审批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山东省黄河河道管理条例》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办法》（省政府令 第 19 号）	
53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农药经营许可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农药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 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54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农药广告审查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海 洋经济发展局（受省农业 农村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 —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55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食用菌菌种生产 经营许可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 务局(受委托实施部分省 农业农村厅事权事项);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 务局(受理省农业农村厅 事权事项);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食用菌菌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6 年第 62 号公布, 农业 部令 2015 年第 1 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 定》(省政府令第 333 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 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 号)	
56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使用低于国家或地 方规定的种用标准 的农作物种子审批	烟台开发区管委(由烟台 开发区海洋经济发展局 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57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	烟台开发区海洋经济发 展局(受理省农业农村厅 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蚕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6 年第 68 号)	
58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农业植物检疫证书 核发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植物检疫条例》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59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农业植物产地检疫 合格证签发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植物检疫条例》	
60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农业野生植物采集、 出售、收购、野外考 察审批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 务局（受理省农业农村厅 部分事权事项，采集国家 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 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61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 机驾驶证核发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62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拖拉机和 联合收割机登记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63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 本通过流转取得土 地经营权审批	烟台开发区管委（由烟台 开发区海洋经济发展局 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 2021 年第 1 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64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农村村民宅基地 审批	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65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人工繁育国家重点 保护水生野生动物 审批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海 洋发展局（受省农业农村 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办法》（农业部令 1999 年第 15 号公布，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8 号修正） 《国家林业局受理 10 种（类）陆生野生动物相关行政许可事项》 （国家林业局公告 2017 年第 14 号）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 —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 号）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烟台片区管委会关于承接实施 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鲁自烟管〔2022〕1 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66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渔业船舶船员证书 核发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海 洋发展局（受省农业农村 厅委托实施）；烟台开发 区海洋经济发展局	<p>《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14 年第 4 号公布，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8 号修正）</p> <p>《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 年版）》</p> <p>《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p> <p>《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 号）</p> <p>《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 号）</p> <p>《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烟台片区管委会关于承接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鲁自烟管〔2022〕1 号）</p>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67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水产苗种进出口 审批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海 洋发展局（受委托实施部 分省农业农村厅事权事 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水产苗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5 年第 46 号）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 —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 号）	
68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水产苗种生产经营 审批	烟台开发区海洋经济发 展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水产苗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5 年第 46 号）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关于公布、取消、下放、调整和承接市级行政审批事项的决 定》（烟台市人民政府令第 128 号）	
69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水域滩涂养殖证 核发	烟台开发区管委（烟台开 发区海洋经济发展局承 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70	烟台开发区海洋经济发展局	围垦沿海滩涂审批	烟台开发区管委(烟台开发区海洋经济发展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关于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的通知》(烟政发〔2022〕14号)	
71	烟台开发区海洋经济发展局	渔业船网工具指标审批	烟台开发区海洋经济发展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农业农村部令2018年第1号)	
72	烟台开发区海洋经济发展局	渔业捕捞许可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海洋经济发展局(受委托实施部分省农业农村厅事项);烟台开发区海洋经济发展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实施细则》 《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农业农村部令2018年第1号)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73	烟台开发区海洋经济发展局	专用航标的设置、撤除、位置移动和其他状况改变审批	烟台开发区海洋经济发展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 《渔业航标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8年第13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74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渔港内新建、改建、 扩建设施或者其他 水上、水下施工审批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75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渔港内易燃、易爆、 有毒等危险品装卸 审批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76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渔业船舶国籍登记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海 洋经济发展局(受委托实 施部分省农业农村厅事 权事项);烟台开发区海 洋经济发展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登记办法》(农业部令 2012 年第 8 号公布,农业部令 2013 年第 5 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 —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 定》(烟政发〔2020〕7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77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渔业港口经营许可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山东省渔业港口和渔业船舶管理条例》	
78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猎捕省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79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出售、购买、利用省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80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人工繁育省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81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外国人在我省对省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者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等活动审批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82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转基因棉花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规定》（农业部公告第 2436 号公布，农业农村部令 2019 年第 2 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 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 号）	
83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农作物种子、食用菌种质量检验机构资质认定	烟台开发区海洋经济发展局（受委托实施部分省农业农村厅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 333 号）	
84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对外提供种质资源与农作物种子、食用菌菌种进出口审批	烟台开发区海洋经济发展局（受省农业农村厅、省畜牧局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 333 号）	
85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核发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10 年第 6 号公布，农业农村部令 2019 年第 2 号修正）	
86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无居民海岛生物和非生物标本采集审批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岛保护法》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87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海域使用审核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受委托实施部分省海洋局事权事项）；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 《国务院关于加强滨海湿地保护严格管控围填海的通知》（国发〔2018〕24号） 《海域使用权管理规定》（国海发〔2006〕27号） 《山东省海域使用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88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饲料添加剂产品批准文号核发	烟台开发区海洋经济发展局（受省畜牧局委托实施）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333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89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从事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的企业审批	烟台开发区海洋经济发展局（受省畜牧局委托实施）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 333 号）	
90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兽药生产许可	烟台开发区海洋经济发展局（受省畜牧局委托实施）	《兽药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 333 号）	
91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兽药经营许可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受省畜牧局委托实施）；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兽药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 333 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 号）	
92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养蜂管理办法（试行）》（农业部公告第 1692 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 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93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动物防疫条件 合格证核发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94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向无规定动物疫病区输入易感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审批	烟台开发区海洋经济发展局（受省畜牧局委托实施）	《动物防疫法》、《山东省动物防疫条例》、《动物检疫管理办法》、《山东省无规定动物疫病区管理办法》	
95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动物诊疗许可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8 年第 19 号公布，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8 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 号）	
96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 号）	
97	烟台开发区 海洋经济发展局	生鲜乳准运证明 核发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 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98	烟台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负责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99	烟台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受委托实施部分省民政厅事权事项，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负责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负责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333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00	烟台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宗教活动场所法人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由烟台开发区工委组织部实施前置审查）	《宗教事务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01	烟台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审批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02	烟台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殡葬设施建设审批	烟台开发区管委；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殡葬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市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工作的通知》（烟政字〔2020〕43号）	
103	烟台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地名命名、更名审批	烟台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有关部门	《地名管理条例》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04	烟台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民办技工学校、技师学院筹设审批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受委托实施部分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事权事项）；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受委托实施部分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333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105	烟台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技工学校、技师学院办学许可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受委托实施部分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事权事项）；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受委托实施部分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333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06	烟台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业培训学校筹设审批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受委托实施部分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事权事项);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受委托实施部分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事权事项);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p>《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p> <p>《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p> <p>《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333号)</p> <p>《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p> <p>《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p>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07	烟台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业培训学校办学许可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受委托实施部分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事权事项);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受委托实施部分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事权事项);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333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08	烟台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09	烟台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19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10	烟台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 《国家外国专家局关于印发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服务指南（暂行）的通知》（外专发〔2017〕36号） 《中央编办关于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职责分工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8〕97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市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工作的通知》（烟政字〔2020〕43号） 《烟台市政府关于下放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2〕1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11	烟台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度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受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委托实施);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p>《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p> <p>《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度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劳部发〔1994〕503号)</p> <p>《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333号)</p> <p>《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p>	
112	烟台开发区财政金融局	设立典当行及分支机构审批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财政金融局(受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委托实施)	<p>《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p> <p>《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p> <p>《商务部办公厅关于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和典当行管理职责调整有关事宜的通知》(商办流通函〔2018〕165号)</p> <p>《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p> <p>《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p>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13	烟台开发区 财政金融局	融资担保公司设立、 合并、分立、减少注 册资本及跨省设立 分支机构审批	烟台开发区财政金融局 (受省地方金融监管局 委托实施); 自贸试验区 烟台片区财政金融局(受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委托 实施)	《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 定》(省政府令第333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 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114	烟台开发区 财政金融局	民间融资机构开展 民间资本管理业务 或者民间融资登记 服务业务审批	烟台开发区财政金融局 (受省地方金融监管局 委托实施); 自贸试验区 烟台片区财政金融局(受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委托 实施)	《山东省地方金融条例》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 定》(省政府令第333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 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决定》(鲁政发〔2020〕11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15	烟台开发区 财政金融局	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信用互助业务审批	烟台开发区财政金融局	《山东省地方金融条例》	
116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	
117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图审核	烟台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实施)	《地图管理条例》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118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要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审批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受省自然资源厅〔省林业局〕委托实施);烟台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实施);烟台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 《基础测绘成果提供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国测法字〔2006〕13号)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19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 与选址意见书核发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自 然资源和规划局（受委托 实施部分省自然资源厅 〔省林业局〕事权事项）； 烟台开发区自然资源和 规划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 68 号）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 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 —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 号）	
120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 资质审批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自 然资源和规划局（受委托 实施部分省自然资源厅 〔省林业局〕事权事项）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 —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 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21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项目压覆重要 矿床审批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自 然资源和规划局(受委托 实施部分省自然资源厅 〔省林业局〕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国土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审批 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37号)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 —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122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 权出让后土地使用 权分割转让批准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	
123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乡(镇)村企业使用 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烟台开发区自然资源和 规划局(受委托实施部分 省自然资源厅〔省林业 局〕事权事项);烟台开 发区管委(受市自然资 源和规划局委托实施,由 烟台开发区自然资源和 规划局承办);烟台开发 区管委(由烟台开发区自 然资源和规划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 定》(省政府令第333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台 市人民政府令第137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24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乡(镇)村公共设施、 公益事业使用集体 建设用地审批	烟台开发区自然资源和 规划局(受委托实施部分 省自然资源厅〔省林业 局〕事权事项);烟台开 发区管委(受市自然资 源和规划局委托实施,由烟 台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 划局承办);烟台开发区 管委(由烟台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 定》(省政府令第333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台市 人民政府令第137号)	
125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临时用地审批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 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26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用地、临时建设 用地规划许可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 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27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开发未确定使用权 的国有荒山、荒地、 荒滩从事生产审查	烟台开发区管委(由烟台 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 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28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 许可证核发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山东省种子条例》	
129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林草植物检疫 证书核发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植物检疫条例》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130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 及在森林和野生动物 类型国家级自然 保护区建设审批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行 政审批服务局（受委托实 施部分省自然资源厅〔省 林业局〕事权事项）；烟 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 局（受委托实施部分省自 然资源厅〔省林业局〕事 权事项）；烟台开发区行 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333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 —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 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31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项目使用草原 审批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	
132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林木采伐许可证 核发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自 然资源和规划局（受委托 实施部分省自然资源厅 〔省林业局〕事权事项）； 烟台开发区自然资源和 规划局（受委托实施部分 省自然资源厅〔省林业 局〕事权事项）；烟台开 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 定》（省政府令第333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 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133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从事营利性治沙 活动许可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34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在风景名胜区内从事建设、设置广告、举办大型游乐活动以及其他影响生态和景观活动许可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风景名胜区条例》	
135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猎捕陆生野生动物 审批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136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 在森林草原防火区 野外用火审批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山东省实施〈森林防火条例〉办法》	
137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进入森林高火险区、 草原防火管制区 审批	烟台开发区管委（由烟台 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 局承办）；烟台开发区自 然资源和规划局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38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林地经营权审批	烟台开发区管委 (由烟台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139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工程、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40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41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人工繁育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许可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142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出售、购买、利用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43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外国人对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者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审批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144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在省级风景名胜区内修建缆车、索道等重大建设工程项目选址方案核准	烟台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实施）	《山东省风景名胜区条例》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2〕1号）	
145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历史建筑实施原址保护审批	烟台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会同烟台开发区工委宣传群团部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146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核心保护范围内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审批	烟台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会同烟台开发区工委宣传群团部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47	烟台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历史建筑外部修缮 装饰、添加设施以及 改变历史建筑的结 构或者使用性质 审批	烟台开发区自然资源和 规划局会同烟台开发区 工委宣传群团部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148	烟台开发区 建设交通局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18号公布，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52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49	烟台开发区 建设交通局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机构资质审批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建 设交通局（受省住房城乡 建设厅委托实施）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41号公布，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24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50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建设交通局（受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委托实施）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28号公布，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23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151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商品房预售许可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山东省商品房销售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52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53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在村庄、集镇规划区内公共场所修建临时建筑等设施审批	乡级政府	《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	
154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155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公路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2018年第4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156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部令2004年第14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15年第11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57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收费公路管理条例》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交通部令 2004 年第 3 号）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18 年第 4 号）	
158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 号）	
159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涉路施工许可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路政管理规定》（交通部令 2003 年第 2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16 年第 81 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 号）	
160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更新采伐护路林审批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路政管理规定》（交通部令 2003 年第 2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16 年第 81 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 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61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62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许可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63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除使用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从事普通货运经营外）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05年第6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17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64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4年第16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21年第16号修正）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国家网信办令2016年第60号公布，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令2019年第46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65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核发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4 年第 16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21 年第 16 号修正）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国家网信办令 2016 年第 60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令 2019 年第 46 号修正）	
166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港口岸线使用审批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港口岸线使用审批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12 年第 6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18 年第 5 号第一次修订，交通运输部令 2021 年第 34 号第二次修订） 《山东省港口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 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 号）	
167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水运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68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港口工程建设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8 年第 2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32 号修正）	
169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新增国内客船、危险品船运力审批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受市交通运输局委托实施）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4 年第 2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20 年第 4 号修正）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 号）	
170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危险货物港口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7 年第 2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34 号修正）	
171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港口采掘、爆破施工作业许可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172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港口内进行危险货物的装卸、过驳作业许可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7 年第 2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34 号修正） 《山东省港口条例》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73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出租汽车驾驶员客运资格证核发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受市交通运输局委托实施)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1 年第 13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21 年第 15 号修正)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国家网信办令 2016 年第 60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令 2019 年第 46 号修正)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 年版)》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 号)	
174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使用浮桥或载客十二人以下船舶从事水路运输经营许可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水路交通条例》 《山东省渡运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 203 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 号)	
175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应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项目报建审批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共中央 国务院 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 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76	烟台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审批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77	烟台开发区综合执法局	关闭、闲置、拆除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许可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会同烟台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178	烟台开发区综合执法局	拆除环境卫生设施许可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179	烟台开发区综合执法局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80	烟台开发区综合执法局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81	烟台开发区综合执法局	拆除、改动、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审核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供水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82	烟台开发区综合执法局	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83	烟台开发区综合执法局	由于工程施工、设备维修等原因确需停止供水的审批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供水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84	烟台开发区综合执法局	燃气经营许可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85	烟台开发区综合执法局	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186	烟台开发区综合执法局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烟台开发区管委(由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承办);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87	烟台开发区综合执法局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审批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88	烟台开发区综合执法局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国务院《城市绿化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办公室关于做好区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工作的通知》（烟开办〔2020〕32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89	烟台开发区综合执法局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国务院《城市绿化条例》 《山东省城市绿化管理办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办公室关于做好区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工作的通知》（烟开办〔2020〕32号）	
190	烟台开发区综合执法局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91	烟台开发区综合执法局	临时性建筑物搭建、堆放物料、占道施工审批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192	烟台开发区综合执法局	供热经营许可证核发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供热条例》 《山东省供热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鲁建燃热字〔2016〕14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93	烟台开发区综合执法局	供热企业停业许可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供热条例》 《山东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94	烟台开发区综合执法局	供水企业停业歇业许可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195	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	民用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配置许可	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196	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	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运输许可	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受委托实施部分市公安局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197	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	射击竞技体育运动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携运许可	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受市公安局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射击竞技体育运动枪支管理办法》（体育总局、公安部令第12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98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举行集会游行示威 许可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实施条例》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办法》	
199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大型群众性活动 安全许可	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受委托实施部分市公安局事权事项）；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200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旅馆业特种行业 许可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公安部关于深化娱乐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管理改革进一步依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工作意见》（公治〔2017〕529号）	
201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保安员证核发	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受市公安局委托实施）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02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举办焰火晚会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许可	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受委托实施部分市公安局事权事项）；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公安部办公厅关于贯彻执行〈大型焰火燃放作业人员资格条件及管理〉和〈大型焰火燃放作业单位资质条件及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公治〔2010〕592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203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运达地或者启运地）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关于优化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审批进一步深化烟花爆竹“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公治安明发〔2019〕218号）	
204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205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运达地）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206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207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许可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08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放射性物品道路 运输许可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209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运输危险化学品的 车辆进入危险化学品 运输车辆限制通 行区域审批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210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易制毒化学品购买 许可(除第一类中的 药品类易制毒化学 品外)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211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易制毒化学品运输 许可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212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机动车登记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213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机动车临时通行 牌证核发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14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机动车检验合格 标志核发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215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机动车驾驶证核发、 审验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216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校车驾驶资格许可	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受市公安局委托实施）；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217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非机动车登记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山东省电动自行车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348号）	
218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涉路施工交通安全审查	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受市公安局委托实施）；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19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户口迁移审批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220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犬类准养证核发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	
221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普通护照签发	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 (受理国家移民局事权 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222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出入境通行证签发	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 (受理国家移民局事权 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223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边境管理区通行证 核发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边境管理区通行证管理办法》	
224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 通行证、往来港澳通 行证及签注签发	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 (受理中华人民共和国 出入境管理局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225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 通行证签发	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 (受理中华人民共和国 出入境管理局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26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港澳居民定居证明 签发	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 (受理中华人民共和国 出入境管理局事权事项)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227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 通行证及签注签发	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 (受理中华人民共和国 出入境管理局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228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 通行证签发	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 (受理中华人民共和国 出入境管理局事权事项)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229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台湾居民定居证明 签发	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 (受理中华人民共和国 出入境管理局事权事项)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230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临时占用道路从事 大型活动的许可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	
231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在限制、禁止的区域 或者路段通行、停靠 机动车的许可	烟台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32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开发区分局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 影响评价审批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生 态环境分局（受委托实施 部分省生态环境厅事权 事项）；烟台市生态环 境局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 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 权力事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33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开发区分局	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生 态环境分局（受委托实施 部分省生态环境厅事权 事项）；烟台市生态环 境局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 《防治海洋工程建设项目污染损害海洋环境管理条例》 《山东省海洋环境保护条例》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 —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234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开发区分局	核与辐射类建设项 目环境影响评价 审批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生 态环境分局（受委托实施 部分省生态环境厅事权 事项）；烟台市生态环 境局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 —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35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开发区分局	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环境保护设施竣工 验收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生 态环境分局（受省生态环 境厅委托实施）；烟台市 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 《防治海洋工程建设项目污染损害海洋环境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 —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236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开发区分局	排污许可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237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开发区分局	江河、湖泊新建、改 建或者扩大排污口 审批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央编办关于生态环境部流域生态环境监管机构设置有关事 项的通知》（中编办发〔2019〕26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38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开发区分局	防治污染设施拆除 或闲置审批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 《防治海洋工程建设项目污染损害海洋环境管理条例》	
239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开发区分局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240	烟台市教育局开发 区分局	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 教育机构设置 审批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8〕80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41	烟台市教育局 开发区分局	从事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自行实施义务教育审批	烟台市教育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242	烟台市教育局 开发区分局	校车使用许可	烟台开发区管委（由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会同烟台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建设交通局承办）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43	烟台市教育局 开发区分局	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	烟台市教育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244	烟台市教育局 开发区分局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及设立站点审批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健身气功管理办法》（体育总局令2006年第9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45	烟台市教育局 开发区分局	高危险性体育项目 经营许可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全民健身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246	烟台市教育局 开发区分局	临时占用公共体育 设施审批	烟台市教育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247	烟台开发区 卫生健康管理办	饮用水供水单位 卫生许可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48	烟台开发区 卫生健康管理办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249	烟台开发区 卫生健康管理办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 放射性职业病危害 预评价报告审核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公布，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8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50	烟台开发区 卫生健康管理办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 放射性职业病防护 设施竣工验收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公布，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8号修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51	烟台开发区 卫生健康管理办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市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工作的通知》（烟政字〔2020〕43号）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关于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组建行政审批服务局改革的实施意见》（烟开工〔2018〕56号）	
252	烟台开发区 卫生健康管理办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市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工作的通知》（烟政字〔2020〕43号）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关于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组建行政审批服务局改革的实施意见》（烟开工〔2018〕56号）	
253	烟台开发区 卫生健康管理办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 机构执业许可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卫妇发〔1995〕7号公布，国家卫生健康委令第7号修正）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市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工作的通知》（烟政字〔2020〕43号）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关于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组建行政审批服务局改革的实施意见》（烟开工〔2018〕56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54	烟台开发区 卫生健康管理办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 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公布，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8号修正）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市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工作的通知》（烟政字〔2020〕43号）	
255	烟台开发区 卫生健康管理办	单采血浆站设置 审批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 务局（初审省卫生健康委 〔省中医药局〕事权事 项）	《血液制品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56	烟台开发区 卫生健康管理办	医师执业注册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13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257	烟台开发区 卫生健康管理办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58	烟台开发区 卫生健康管理办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 资格认定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卫妇发〔1995〕7号公布，国家卫生健康委令第7号修正）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59	烟台开发区 卫生健康管理办	护士执业注册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护士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60	烟台开发区 卫生健康管理办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 师资格认定	烟台开发区卫生健康管 理办（受理省卫生健康委 〔省中医药局〕事权事项 并逐级上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15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61	烟台开发区 卫生健康管理办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 师执业注册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15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62	烟台开发区 卫生健康管理办	中医医疗机构设置 审批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市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工作的通知》（烟政字〔2020〕43号）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关于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组建行政审批服务局改革的实施意见》（烟开工〔2018〕56号）	
263	烟台开发区 卫生健康管理办	中医医疗机构执业 登记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市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工作的通知》（烟政字〔2020〕43号）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关于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组建行政审批服务局改革的实施意见》（烟开工〔2018〕56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64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石油天然气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确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监管职责等事项的通知》（安监总厅管一〔2013〕143号）	
265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 《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安全监管总局令第91号）	
266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开发区分局（受市应急局委托实施）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45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9号修正）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67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 建设项目安全设 施设计审查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开发 区分局(受市应急局委托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45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9号修正)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 定》(烟政发〔2020〕7号)	
268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危险化学品 经营许可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开发 区分局(受市应急局委托 实施);烟台市应急管理 局开发区分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5号 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9号修正)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 定》(烟政发〔2020〕7号)	
269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生产、储存烟花爆竹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 设计审查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 令第36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70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开发区分局(受市应急局委托实施);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开发区分局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65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271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矿山建设项目安全 设施设计审查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开发区分局(受市应急局委托实施);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煤矿安全监察条例》 《煤矿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监察规定》(安全监管总局令第6号公布, 安全监管总局令第81号修正)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公布, 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国家取消和下放投资审批有关建设项目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安监总厅政法〔2013〕120号)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确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监管职责等事项的通知》(安监总厅管一〔2013〕143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公告》(2021年第1号)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烟政发〔2020〕7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72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一般工程抗震设防 要求审定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防震减灾条例》 《山东省建设工程抗震设防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73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地震观测环境保护 范围内建设工程项 目审批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地震监测设施与地震观测环境保护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74	烟台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食品生产许可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市场监管总局令第24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75	烟台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食品经营许可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级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76	烟台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特种设备生产 单位许可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市 场监管分局（受省市场监 管局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 —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277	烟台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烟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受市市场监 管局委托实施）；烟台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发区 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山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 《烟台市质监局关于进一步下放特种设备行政许可事项 加强 特种设备安全监查的工作意见》（烟质监函〔2014〕88号）	
278	烟台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 机构核准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市 场监管分局（受省市场监 管局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山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 —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79	烟台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 资格认定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质检总局令第70号公布， 质检总局令第140号修正）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关于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推进相对 集中行政许可权组建行政审批服务局改革的实施意见》（烟开工 〔2018〕56号）	
280	烟台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市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工 作的通知》（烟政字〔2020〕43号）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关于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推进相对 集中行政许可权组建行政审批服务局改革的实施意见》（烟开工 〔2018〕56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81	烟台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企业登记注册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受省市场监管局委托实施); 烟台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烟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发区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82	烟台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个体工商户 登记注册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个体工商户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283	烟台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农民专业合作社 登记注册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84	烟台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外国企业常驻代表 机构登记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市 场监管分局（受省市场监 管局委托实施）	《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 —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285	烟台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外国（地区）企业在 中国境内从事生产 经营活动核准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市 场监管分局（受省市场监 管局委托实施）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 —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通知》（鲁政发〔2020〕11号）	
286	烟台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食品小作坊、小餐饮 登记	烟台开发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	《山东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和食品摊点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规 范市县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字〔2020〕85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87	烟台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医疗器械广告审查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市 场监管分局（受委托实施 部分省药监局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 查管理暂行办法》（市场监管总局令第 21 号）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 —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决定》（鲁政发〔2020〕11 号）	
288	烟台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药品生产许可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市 场监管分局（受委托实施 部分省药监局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 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 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 —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 项的决定》（鲁政发〔2020〕11 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89	烟台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药品批发企业 经营许可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市 场监管分局（受委托实施 部分省药监局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鲁政发〔2020〕11号）	
290	烟台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第二、三类医疗器械 生产许可	自贸试验区烟台片区市 场监管分局（受委托实施 部分省药监局事权事项）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向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鲁政发〔2020〕11号）	
291	烟台开发区税务局	增值税防伪税控系 统最高开票限额 审批	烟台开发区税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92	烟台开发区 消防救援大队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烟台开发区 消防救援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293	烟台开发区气象局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 审核	烟台开发区气象局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294	烟台开发区气象局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 验收	烟台开发区气象局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295	烟台开发区气象局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 气球或者系留气球 活动审批	烟台开发区气象局会同 有关部门	《通用航空飞行管制条例》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296	烟台开发区 烟草专卖局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	烟台开发区烟草专卖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